

证券代码：871509

证券简称：瞻驰科技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3 日 9: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腾龙路 2 号智慧园区 4 号楼,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综合公司当前经营、现金流的实际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中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具体方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合伙企业股份的执行事务合伙委派代表应持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3、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3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智慧园区 4 号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余红

联系电话：0519-83877035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10 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8 日